

21 世纪高等教育系列规划教材

世界贸易组织规则与应用

夏英祝 高 茜○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安徽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高等教育系列规划教材

世界贸易组织规则与应用

夏英祝 高 茜○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安徽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贸易组织规则与应用/夏英祝,高茜主编. —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
2013.9

21 世纪高等教育系列规划教材

ISBN 978-7-5664-0656-9

I. ①世… II. ①夏… ②高… III. ①世界贸易组织—规则—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9947 号

世界贸易组织规则与应用

夏英祝 高茜 主编

SHIJIE MAOYI ZUZHI GUIZE YU YINGYONG

出版发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安徽大学出版社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路3号 邮编 230039)

www.bnupg.com.cn

www.ahupress.com.cn

印 刷:合肥现代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70mm×240mm

印 张:27.75

字 数:507千字

版 次:2013年9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44.90元

ISBN 978-7-5664-0656-9

策划编辑:朱丽琴 龚婧瑶

责任编辑:朱丽琴 龚婧瑶

责任校对:程中业

装帧设计:陈 耀 李 军

美术编辑:李 军

责任印制:陈 如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551—65106311

外埠邮购电话:0551—65107716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551—65106311

教材编委会 主 编 夏英祝 高 茜

副主编 程敏然 姜发根 傅 炜

编委会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力 王经德 王玉娟 王 静

叶留娟 刘阿平 李玲娣 李光辉

张丽丽 吴兴梅 吴婷婷 陈春霞

杨春雨 宫能泉 姜发根 夏英祝

高 茜 黄 剑 傅 炜 程敏然

前 言

我国自 2001 年 12 月 11 日正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就。2001 年,我国对外经济贸易总额为世界第 6 位,到 2012 年年底,我国对外经济贸易总额已经超过美国,居世界第 1 位。

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变化,从根本上来说,是我们始终坚持了党的改革开放的路线、方针,同时与我国加入 WTO(World Trade Organization)带来的机遇也是分不开的。我国入世以来认真履行了加入 WTO 的承诺,也受到了 WTO 规则的规范和约束。在不断增加和不断扩大国内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市场的开放程度和范围的同时,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努力开拓国外商品和服务市场,发展我国国际投资。

入世以来的实践使我们深刻认识到,现在的国际竞争不仅是不同国家商品、服务优势的相互博弈,也是相互间国际规则运用的博弈。谁能较好、较多地掌握 WTO 的规则及其应用,谁就能较好地掌握博弈的主动性,否则,就会被动,也会遭受利益的损失。

我们编写此书的目的就在于通过学习,使读者尽可能地把握 WTO 规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力图在吸纳各类权威文献和参考书目的基础上,向读者奉献学习、研究、易于把握且具有新特色的教材和工具书。

本书可供高等院校财经贸易专业教学所用;也可作为政府相关部门制定政策措施的参考书目;还可供社会经济机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各类社会研究人员学习、研究参考所用。

本书试图表现出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1)全面性、系统性,基本上包括了 WTO 法律框架内有关国际经济贸易各个领域相关规定的规则;

(2)适用性,注重阐明规则与规则应用的紧密结合,既包括了规则对实践的规范作用,又通过实例说明了如何在实践中运用规则。

(3)前瞻性,对国际经济贸易未来发展的许多方面进行了探索性研究,特别

对已谈判多年未果,目前仍处于停顿状态的“多哈回合”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并作了前景预测。

由于水平所限,本书存在的缺点、不足一定很多,衷心希望读者及专家多多指教。

夏英祝(教授)

2013 年 4 月

(夏英祝教授:中国国际贸易与投资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高等教育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服务贸易专家委员会专家理事,安徽省生态经济学会副会长等。)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从关贸总协定到世界贸易组织	1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GATT)的运行机制	1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WTO)的运行机制	5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职能与组织机构	7
第四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原则与规则	13
第二章 WTO 货物贸易多边规则(I)	
《1994 年关贸总协定》(《GATT1994》)	27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的变迁	27
第二节 《GATT1994》的主要内容	28
第三节 《GATT1994》的基本原则	40
第三章 WTO 货物贸易多边规则(II)	
《农业协议》和《纺织品服装贸易协议》	44
第一节 WTO 农业贸易规则	44
第二节 WTO 纺织品服装贸易规则	63
第四章 WTO 货物贸易多边规则(III)	
非关税壁垒协议	82
第一节 《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定》(《SPS 协定》)	82
第二节 《进口许可程序协议》	94
第三节 《装运前检验协议》	105
第四节 《原产地规则协议》	111
第五节 《海关估价协议》	125
第六节 《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	142

第七节 《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协议》·····	159
第五章 WTO 货物贸易多边规则(IV)	
贸易救济措施协议 ·····	174
第一节 《反倾销措施协议》·····	174
第二节 《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	194
第三节 《保障措施协议》·····	208
第六章 WTO 服务贸易多边规则 ·····	226
第一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的产生背景 ·····	226
第二节 《GATS》的主要内容和基本原则 ·····	230
第三节 《GATS》的相关附件 ·····	237
第四节 《GATS》实施案例及案例分析 ·····	242
第七章 WTO 知识产权保护规则 ·····	251
第一节 国际知识产权贸易及《TRIPS 协定》的产生背景 ·····	251
第二节 《TRIPS 协定》的基本原则和基本内容 ·····	254
第三节 知识产权执法 ·····	265
第四节 《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实施案例及案例分析 ·····	270
第八章 WTO 诸边贸易规则 ·····	281
第一节 《政府采购协议》·····	281
第二节 《民用航空器贸易协议》·····	291
第三节 《信息技术协议》·····	293
第四节 我国加入《ITA 协议》对电子信息产业的影响与对策 ·····	301
第九章 WTO 争端解决机制和贸易政策审议规则 ·····	309
第一节 WTO 争端解决机制 ·····	309
第二节 WTO 贸易政策审议机制 ·····	323
第三节 DSU 与 TPRM 的实施及案例分析 ·····	327
第十章 WTO 免责与例外规定 ·····	341
第一节 WTO 免责规定 ·····	341
第二节 WTO 例外规定 ·····	353

第十一章	WTO“多哈回合”谈判	368
第一节	“多哈回合”启动之前的四届部长级会议与成果	368
第二节	“多哈回合”谈判	375
第三节	“多哈回合”谈判的前景预测和展望	384
第十二章	WTO 与中国	399
第一节	中国的复关与入世谈判	399
第二节	中国加入 WTO 的机遇与挑战	407
第三节	中国加入 WTO 10 年来的发展与变化	416
主要参考文献		424
后记		431

第一章 从关贸总协定到世界贸易组织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GATT)的运行机制

一、关贸总协定的产生与临时适用

(一)1947 年关贸总协定的产生

1. 概念和宗旨

GATT (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是世界性的多边贸易条约和协定,是长期代替 WTO(World Trade Organization)发挥作用的准国际组织。

GATT 的宗旨是:通过彼此削减关税及其他贸易壁垒,消除国际贸易中的歧视待遇,以充分利用世界资源,扩大商品的生产和交换,保证充分就业,增加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提高缔约国民众的生活水平。

2. 关贸总协定的产生

(1)产生过程。20 世纪 30 年代发生世界性经济危机,美国等国家奉行的高关税贸易保护主义以及由此造成的国际贸易严重萎缩,是重要导火索,随后的第二次世界大战更是给世界各国都造成了经济和政治上难以愈合的创伤。战后的反思使西方各国试图通过创建并维持一个相对自由的经济体系,以达到从金融、投资、贸易三个方面重建战后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

1945 年 7 月,在美国的提议下召开了联合国货币与金融会议,会议确定成立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又称“世界银行”);同时,与会部分成员倡导组建国际贸易组织,以便在多边基础上,通过相互减让关税等手段,逐步消除贸易壁垒,促进国际贸易的自由发展。

1945 年 11 月,美国向新成立的联合国经济与社会理事会提出召开世界贸易和就业会议的建议,并出台一份名为“扩大世界贸易与就业方案”的计划,同时建议成立国际贸易组织(ITO, International Trade Organization)。该方案将确定国际贸易所有方面的各项规则,包括关税、优惠、数量限制、补贴、国际商品协定等。

1946 年 2 月,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立了筹备委员会,着手筹建国际

贸易组织。同年10月,筹备委员会在伦敦召开了第一次筹委会会议,讨论美国提出的《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并决定成立宪章起草委员会对草案进行修改。

1947年1~2月,该宪章起草委员会在纽约召开专门会议,根据《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中的贸易规则部分,完成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条款的起草工作。

1947年4~10月,美国、英国、法国、中国等23个国家在日内瓦召开了第2次筹委会会议。会议期间,参加方就具体产品的关税减让进行了谈判,并达成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这次谈判后来又被称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一轮多边贸易谈判”。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将是成立后的国际贸易组织(ITO, International Trade Organization)统辖内容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2)《哈瓦那宪章》。1947年11月~1948年3月,50个国家在古巴的哈瓦那举行联合国贸易和就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又称《哈瓦那宪章》。

《哈瓦那宪章》的目标和内容是建立一个全面处理国际贸易和经济合作事宜的国际组织。该宪章共9章和1个附件,主要内容有:宗旨与目标,就业和经济活动,经济发展与重建,一般商业政策,限制性贸易措施,政府间商品协定,国际贸易组织的建立,争端解决,一般规定等。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包括于上述内容之中。

(二)关贸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

第二次世界大战给世界经济造成了很多困难,大多数国家希望尽快排除战争时期产生的贸易障碍,早一点实施1947年关税谈判所取得的成果。在联合国贸易与就业会议期间,美国联合英国、法国、比利时、荷兰、卢森堡、澳大利亚和加拿大,于1947年11月15日签署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约定从1948年1月1日起实施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条款。

1948年,又有15个国家签署了该议定书,签署国达到23个。

由于绝大多数国家最终没有批准《哈瓦那宪章》,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一直以临时适用的多边协定形式存在。到1995年1月1日世界贸易组织正式运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共存在和延续了47年。

1947~1994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共进行了8轮多边贸易谈判,到1994年底,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共有128个缔约方。

二、GATT的前7轮多边贸易谈判

(一)前7轮多边贸易谈判

1. 第1轮多边贸易谈判

1947年4~10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1轮多边贸易谈判在瑞士的日内瓦举行。下调关税的承诺是第1轮多边贸易谈判的主要成果。23个缔约方在7

个月的谈判中,就 123 项双边关税减让达成协议,关税水平平均降低 35%。这轮谈判促进了战后资本主义国家经济贸易的恢复和发展。

2. 第 2 轮多边贸易谈判

1949 年 4~10 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2 轮多边贸易谈判在法国的安纳西举行。这轮谈判总计达成 147 项关税减让协议,关税水平平均降低 35%。

3. 第 3 轮多边贸易谈判

1950 年 9 月~1951 年 4 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3 轮多边贸易谈判在英国的托奎举行。这轮谈判共达成 150 项关税减让协议,关税水平平均降低 26%。

4. 第 4 轮多边贸易谈判

1956 年 1 月~5 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4 轮多边贸易谈判在瑞士的日内瓦举行。美国国会认为,前几轮谈判,美国的关税减让幅度明显大于其他缔约方,因此对美国政府代表团的谈判权限进行了限制。在这轮谈判中,美国对进口只给予了 9 亿美元的关税减让,而其所享受的关税减让约为 4 亿美元。英国的关税减让幅度较大。这轮谈判使关税水平平均降低 15%。

5. 第 5 轮多边贸易谈判(“狄龙回合”)

1960 年 9 月~1962 年 7 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5 轮多边贸易谈判在瑞士的日内瓦举行,共有 45 个参加方。这轮谈判由美国副国务卿道格拉斯·狄龙倡议,因此,又称为“狄龙回合”。这轮谈判使关税水平平均降低 20%,但农产品和一些敏感性商品被排除在协议之外。

6. 第 6 轮多边贸易谈判(“肯尼迪回合”)

1964 年 5 月~1967 年 6 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6 轮多边贸易谈判(又称“肯尼迪回合”)在瑞士的日内瓦举行,共有 54 个缔约方参加。这轮谈判使关税水平平均降低 35%。从 1968 年起的 5 年内,美国工业品关税水平平均降低了 37%,欧洲共同体关税水平平均降低了 35%。谈判首次涉及非关税壁垒,美国、英国、日本等 21 个缔约方签署了第 1 个实施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6 条有关反倾销的协议,该协议于 1968 年 7 月 1 日生效。

7. 第 7 轮多边贸易谈判(“东京回合”)

1973 年 9 月~1979 年 4 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7 轮多边贸易谈判在瑞士的日内瓦举行。因发动这轮谈判的贸易部长会议在日本东京举行,故又称“东京回合”。共有 73 个缔约方和 29 个非缔约方参加了此次谈判,历时 5 年多,取得的主要成果有:

第一,从 1980 年起的 8 年内,关税削减幅度为 33%,减税范围除工业品外,还包括部分农产品。谈判使得最终关税减让和约束涉及 3000 多亿美元的贸易额。

第二,产生了只对签字方生效的一系列非关税措施协议(通常称为“东京回

合”守则),包括补贴与反补贴措施、技术性贸易壁垒、进口许可程序、政府采购、海关估价、反倾销、牛肉协议、国际奶制品协议、民用航空器贸易协议等。

第三,通过对发展中缔约方的授权条款,允许发达缔约方给予发展中缔约方普遍优惠制待遇,发展中缔约方可以在实施非关税措施协议方面享有差别和优惠待遇,发展中缔约方之间可以签订区域性或全球性贸易协议,相互减免关税,减少或取消非关税措施,而不必给予非协议参加方这种待遇。

表 1-1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前 7 轮谈判情况

回合	年份	地点与名称	谈判重点
1	1947	日内瓦	关税
2	1949	安纳西(法国)	关税
3	1951	托奎(英国)	关税
4	1956	日内瓦	关税
5	1960~1961	日内瓦(狄龙回合)	关税
6	1964~1967	日内瓦(肯尼迪回合)	关税与反倾销
7	1973~1979	日内瓦(东京回合)	关税、非关税及“框架”协议

(二)GATT 的成果与局限性

1. 成果

(1)关税总水平降低。从二战结束后初期,世界平均进口关税水平为 40%,到 1980 年乌拉圭回合之前,发达国家工业品加权平均关税水平降至 6.3%,发展中国家降至 20.5%。

(2)构建了国际贸易政策、法规的基本框架。在 GATT 的形成过程中,对相关的贸易政策进行了规范和调整,并且签订了相应的贸易法规,从而构建了国际贸易政策和法规的基本框架。

(3)一定程度上缓解了 GATT 成员间的矛盾。GATT 产生的主要目标就是在成员间就贸易政策制定以及关税水平等方面达成一致,从而在更高程度和水平上缓解成员间的矛盾。

(4)为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GATT 的产生在更大程度上降低了发达国家的进口关税水平,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其进口以及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增长。而且,GATT 在执行相关政策过程中对发展中国家予以倾斜,从而为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起到了重要作用。

2. 局限性

(1)法律地位低。关贸总协定仅是根据《关贸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生效的临时协议,并不是正式生效的国际公约;从传统的法律和组织来看,关贸总协定是众多国际机构中级别较低的一个,没有自己的组织基础,仅是一个政府间的行政协议。

(2)管辖范围窄。关贸总协定仅适用于管辖货物贸易,并且农产品和纺织品、服装还不受关贸总协定自由化的约束。

(3)协商难以完全一致。关贸总协定的争端解决机制要求所有缔约方“完全协商一致”并作出决策,即只要有一个缔约方不同意争端解决专家小组的仲裁结果,则该争端解决专家组报告就不能通过。因此,就使得关贸总协定很难在公正、客观的基础上就缔约方之间的贸易争端作出裁决。

(4)法律约束力差。关贸总协定是各缔约方间在经济贸易利益关系调整过程中相互妥协的产物,它是由一些“原则”和一系列的“例外”所组成的。正如一位关贸总协定的研究学者所说,“最好将关贸总协定最恰当地看作是一个软法律文件,一个充满‘假设’、‘但是’及漏洞的折中产物。”这种先天不足使各缔约方在援引例外条款时的“越轨行为”难以很好地加以约束。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WTO)的运行机制

一、“乌拉圭回合”与世界贸易组织的建立

(一)“乌拉圭回合”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8轮多边贸易谈判于1986年9月启动,到1994年4月签署最终协议,共历时8年。这是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最后一轮谈判。因发动这轮谈判的贸易部长会议在乌拉圭的埃斯特角城举行,故又称“乌拉圭回合”。参加这轮谈判的国家最初为103个,到1993年底谈判结束时有117个。

“乌拉圭回合”的主要成果是:

第一,多边贸易体制的法律框架更加明确,争端解决机制更加有效与可靠;

第二,进一步降低关税,达成内容更加广泛的货物贸易市场开放协议,改善了市场准入条件;

第三,就服务贸易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达成协议;在农产品和纺织品服装贸易方面,加强了多边纪律约束;

第四,成立世界贸易组织,取代临时性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二)WTO的建立

1986年,“乌拉圭回合”启动时,谈判议题没有涉及建立世界贸易组织问题,只设立了一个关于完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体制职能的谈判小组。在新议题的谈判中,涉及服务贸易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等非货物贸易问题。这些重大议题的谈判成果很难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框架内付诸实施,创立一个正式的国际贸易组织的必要性日益凸显。因此,欧洲共同体于1990年初首先提出建立一

个多边贸易组织的倡议(这个倡议后来得到美国、加拿大等国的支持),并于1991年12月形成了一份关于建立多边贸易组织协定的草案。1993年12月,根据美国的动议,把“多边贸易组织”改为“世界贸易组织”。

1994年4月15日,“乌拉圭回合”参加方在摩洛哥的马拉喀什通过了《建立世界贸易组织马拉喀什协定》,简称《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

(三)WTO 的法律框架

1. 概念

WTO是一个正式的国际经济组织,具有国际法的正式法律地位,拥有完备的内部组织结构和内容体系。

2. 结构构成

WTO内容结构在法律上称为“WTO法律框架”,包括1个协定和4个附件。

(1)1个协定:《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

(2)4个附件:①附件1A为货物多边贸易协定,其中包括13个协定与协议。它们是:1994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农业协议;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议;纺织品与服装协议;海关估价协议;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协议;装运前检验协议;原产地规则协议;进口许可程序协议;反倾销协议;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保障措施协议。附件1B为服务贸易总协定。附件1C为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②附件2:关于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的谅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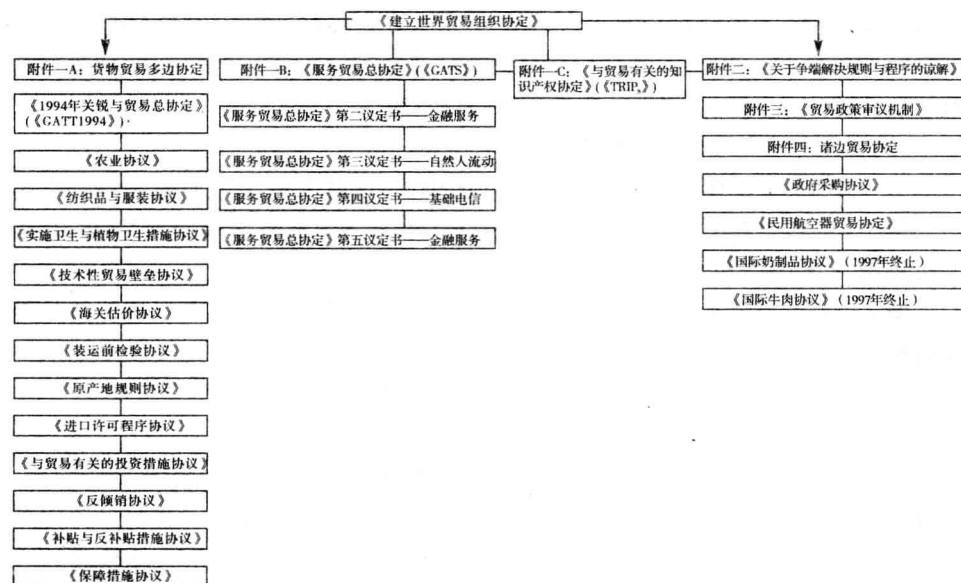


图 1-1 WTO 的法律框架

③附件 3:贸易政策审议机制。④附件 4:诸边贸易协议。包括:民用航空器协议、政府采购协议、国际奶制品协议、国际牛肉协议。此外,还有部长决定与宣言等。

(四)世界贸易组织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联系与区别

1. 世界贸易组织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联系

世界贸易组织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有着内在的历史继承性。世界贸易组织继承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合理内核,包括其宗旨、职能、基本原则及规则等。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有关条款,是世界贸易组织《1994 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重要组成部分,仍然是规范各成员间货物贸易关系的准则。

2. 世界贸易组织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区别

(1)机构性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以“临时适用”的多边贸易协议形式存在,不具有法人地位;世界贸易组织是一个具有法人地位的国际组织。

(2)管辖范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只处理货物贸易问题;世界贸易组织不仅要处理货物贸易问题,还要处理服务贸易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其协调与监督的范围远大于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世界贸易组织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共同成为维护世界经济运行的三大支柱。

(3)争端解决。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争端解决机制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对争端解决没有规定时间表;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采用反向协商一致的原则,裁决具有自动执行的效力,同时明确了争端解决和裁决实施的时间表。因此,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裁决的实施更容易得到保证,争端解决机制的效果更为凸显。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职能与组织机构

一、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

(一)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

半个世纪之前,关贸总协定在其前言中强调:缔约方在处理它们间的贸易和经济事务的关系方面,应以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保证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的巨大持续增长为目的。

在经济全球化飞速发展的今天,世界贸易组织继续将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作为重要的目标。世界贸易组织致力于推动国际经济贸易的发展,终极目标是为了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这符合各国经济发展所追求的利益,从而能为各成员所接受。

（二）扩大货物、服务的生产和贸易

世界贸易组织成员方认识到服务贸易对世界经济增长和发展具有日益重要的作用,因而将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并列对待,从而极大地扩展了国际贸易的内涵,这有利于服务贸易的进一步发展。

《服务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Trade in Services,《GATS》)对服务贸易的市场准入等一系列问题作出了明确的规范,其制定标志着多边贸易体制正逐步趋于完善,从而为全球服务贸易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平台。

（三）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可持续发展是联合国近年提出的发展新观念,强调对世界资源必须合理利用,而不是充分利用。要切实保护自然环境,才能既避免造成资源浪费,影响国际贸易的发展,又防止资源的过度利用,造成资源枯竭以致危及人类的生存。《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旗帜鲜明地将可持续发展写入前言,作为一个重要的宗旨,这是对 GATT 宗旨的重大发展。

（四）保证发展中国家贸易和经济的发展

在关贸总协定过去的一系列文件中,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经贸发展逐步受到重视,譬如 1965 年后在《1947 年关贸总协定》加入了第 4 部分:“贸易与发展”。在《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的前言中也公然申明,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应“进一步认识到需要作出积极努力,以保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在国际贸易增长中获得与其经济发展需要相当的份额”。在世界贸易组织负责实施管理的贸易协定与协议中都对发展中国家给予特殊和差别待遇,确认了发达国家必须承担的义务,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成员方经济和贸易的发展。

（五）建立更加完善的多边贸易体制

《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明确确立的一个宗旨,是要巩固和发展关贸总协定项下 48 年贸易自由化和“乌拉圭回合”多边谈判的所有成果,从而建立“完整的、更具有活力和永久性的多边贸易体系”。

二、世界贸易组织的职能

（一）实施和管理协议

世界贸易组织首要的和最主要的职能是促进《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及各项多边贸易协定的执行、管理、运作及目标的实现,同时对各诸边贸易协定的执行、管理和运作提供组织机制。这既能便利本协定和多边贸易协定的履行、管理和运用,并促进其目标的实现,又可以为诸边贸易协定提供实施、管理和运用的体制。